**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资格复审及面试通知**

一、笔试成绩查询

笔试成绩查询：2022年8月31日9：00起，考生可登录报名网站查询笔试成绩及相关信息。

二、资格复审

笔试结束后，按笔试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名。排名后，按岗位招聘人数1：3的比例依据笔试成绩排名确定进入面试人员，笔试成绩排名相同的一并进入。招聘岗位进入面试的人数达不到1:3比例时，按照该岗位进入面试的实际人数进行面试。参加面试前，考生应本人在指定时间先进行资格复审。

资格复审时间： 9月1日 9：00-11：00

资格复审地点：天津人力资源开发服务中心

资格复审地址：天津市河西区九龙路58号一楼

资格复审材料：

1．报名登记表（报名网站下载打印）；

2．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自本科起已取得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4．自本科起已取得的学历、学位的学历学位认证材料（学信网打印《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位网打印《学位证书查询结果》）。考生应于2021年12月31日前取得岗位要求的相关学历学位证书，暂未取得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证书的2021届毕业生须由所在学校（院系）出具毕业生推荐表、成绩单、在校证明（加盖公章且包括：姓名、性别、身份证号、政治面目、生源地、就读专业以及在读学历阶段的入学、毕业时间）等相关材料；

5．报考岗位要求中共党员的提供中共党员证明（加盖党组织关系所在单位的党委公章）；

6. 报考岗位要求获奖经历的提供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7. 报考岗位要求发表论文的提供发表的论文（原件及复印件）；

8. 报考岗位要求英语等级证书或成绩的提供英语等级证书或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

9．报考岗位要求具有相应工作经历的提供工作经历证明材料，包括劳动合同(聘用合同)、与之相对应的历年社会保险详细缴费记录，合同所载岗位不能体现所从事专业的，应同时提供原单位盖章的岗位经历证明（需注明工作起止年月）或其他可以佐证的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10. 报考岗位要求具有学生干部证明、党务工作经历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

11．其他与招聘计划要求相符的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资格复审不合格者，取消面试资格。未按照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对招聘岗位因报考人员自愿放弃面试资格、资格复审不合格或其他原因造成达不到面试比例要求的，从同一岗位报考人员中，按笔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依次递补，笔试成绩排名相同的一并进入递补。此环节递补不超过两次。

如有资格复审递补，将于9月2日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于手机短信通知。

三、面试

资格审核合格者，9月5日9：00-9月7日16:00登录报名网站缴纳面试报名费45元/人/科。

面试准考证下载打印时间预计为：9月13日9：00-9月17日16:00。

面试时间：2022年9月18日，具体时间地点详见面试准考证。

面试采取综合面谈、试讲及答辩两种形式进行，主要测试应聘人员逻辑思维、语言表达能力和运用专业理论知识履行应聘岗位职责的能力等。综合面谈12分钟、试讲10分钟、答辩2分钟；试讲及答辩要求考生根据报考岗位结合试讲主要内容要求自行准备试讲内容，试讲环节可制作PPT（需自行准备U盘，意事项：试讲内容、PPT内容、U盘名称等均不能出现个人信息，如出现均按违纪处理）。面试前将在报名网站公布试讲及答辩环节的试讲参考内容，请考生持续关注报名网站。

四、防疫须知

考试疫情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适时调整,请考生务必密切关注天津市对疫情高中风险及重点地区、外地来（返）人员的健康管理等有关措施遵守防疫要求，合理安排行程，以免影响参加考试。其他防疫要求以考试时天津市实时防疫要求为准。考生有义务及时了解相关政策信息，以免影响正常参加考试。我校将于考试前三天内发布疫情防控须知及进入考点要求，请考生持续关注报名网站。